

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

臺灣史料集成

#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第一輯】第六冊

清順治十七年至  
清康熙元年

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

臺灣史料集成

#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第壹輯】第六冊

清順治十七年至  
清康熙元年

臺灣史料集成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第一輯 第六冊

---

發行人：陳郁秀

發行單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地址：台北市北平東路三十之一號

劃撥帳戶：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員工消費合作社

劃撥帳號：10094363 網路書店網址：<http://books.cca.gov.tw>

客服專線：(02) 23434168 傳真：(02) 23946574

GPN：1009300325

---

出版單位：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二段八十一號六樓

電話：(02) 2392-6899 傳真：(02) 2392-6658 劃撥帳號：0189456-1

排版印製：中原造像股份有限公司

---

編輯：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

校對：李文良、林孟欣、高淑媛、張繼瑩、王靜慧、曾韋禎、陳韻竹

執行編輯：陳敬介、李若蘭、陳重亨、林皎宏、周惠玲

美術設計：唐亞陽工作室

---

一版一刷：2004年3月1日

訂價：新台幣500元

香港售價：港幣114元

香港發行：遠流（香港）出版公司

地址：香港北角英皇道310號雲華大廈四樓505室

電話：2508-9048 傳真：2503-3258

著作權顧問：蕭雄淋律師

法律顧問：王秀哲律師、董安丹律師

若有缺頁破損，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未經許可禁止翻印或轉載 Printed in Taiwan

ISBN：957-32-5146-9

YLib 遠流博識網 <http://www.ylib.com> E-mail：[ylib@ylib.com](mailto:ylib@ylib.com)

---

新學  
學  
PDG

# 明清臺灣 檔案彙編

## 編輯凡例

一、本輯收錄康熙二十二年（1683）清帝國領有臺灣以前，論及臺灣本島及鄰近海域的行政公文史料，但書信、議論以及具社會規範作用之公文，原則上不在收錄之列。

二、資料來源以已刊文獻為主，蒐集範圍及於各種明清檔案彙編、方志、碑刻以及文集等。其中，滿文漢譯檔案雖已完成編校，但因種種因素考量暫未列入出版，待來日增補。

三、檔案文件之編排按時間順序，由前而後依序排比。每件都盡量註記確切年月日，以便徵引查核。若年月日無法確認者，則以有限的線索將文件編排於同朝、同年、同月之前。

四、為符合現代閱讀習慣，均加上新式標點符號。但因古代公文特有的格式（如套語、看語等）不便以過多符號加以斷句，且標點之目的係為方便讀者閱讀，而非讓原本沒有標點的檔案，完全符合新式的標點符號。因此，標點僅以「、」、「，」、「：」、「；」、「。」五個符號斷句，較接近句讀的概念。

五、為了方便閱讀，有時在文件適當處加上必要的註記，並以（）〔〕〈〉等符號表示。這些符號的使用原則如下：

文件中的批文以（）註記，並以不同字體表示，以與本文區分。

文件中原來沒有的字，若由編輯者註記修正皆加（），以示區別。

文件本身殘脫缺字以口表示。大段缺文於缺文位置標明〈首缺〉〈中缺〉〈尾缺〉。

六、俗體字、變體字、簡體字，均逕行改為現今通用的正體字。

七、題名原則上摘自文件作者在內容第一段敘述的事由，如為殘件則依據內容自定適當之題名。

八、本輯編校工作由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委託臺灣大學歷史學系李文良助理教授執行，前後參與之成員包括：林孟欣、高淑媛、張繼瑩、王靜慧、王興安、陳怡宏、張桂華、江筱婷、曾韋禎、鄭元珪、黃一軒、簡志維、廖偉辰、李奇璋、陳韻竹、王亞灣、林怡璇、沈恒朱等人。

九、由於文件浩繁，時間倉促，處理不易，雖嚴密從事，仍不免魯魚亥豕，尚祈方家指正。

# 明清臺灣 檔案彙編

第壹輯  
第六冊

## 目錄

3 編輯凡例

### 【清順治】

26 為定期進發廈門事

佚名（順治十七年）

27 為查叛弁周鐸事

佚名（順治十七年）

33 為調補營弁事

佚名（順治十七年）

36 為塘報事

閩安鎮副總兵韓尚亮（順治十七年一月五日）

39 為報明偽官投誠情由恭候部酌議安插事

江南江西總督郎廷佐（順治十七年一月十四日）

45 為塘報事

福建總督李率泰（順治十七年一月十四日）

50 為寇乘犯崇明官兵用命堵剿備陳塘報情形事

江南江西總督郎廷佐（順治十七年一月十四日）

52 為稟報事

閩安鎮副總兵韓尚亮（順治十七年一月十八日）

52 為塘報投誠事

閩安鎮副總兵韓尚亮（順治十七年一月十九日）

54 為切陳末議事

佚名（永曆十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55 為稟劉福等投誠事

閩安鎮副總兵韓尚亮（順治十七年一月二十九日）

56 為年終造報橋稅並陳缺額緣由事

南贛巡撫蘇弘祖（順治十七年二月）

60 為緝拿通海奸逆事

浙江巡撫佟國器（順治十七年二月二日）

63 為解報事

閩安鎮副總兵韓尚亮（順治十七年二月三日）

64 為海氛不靖廟算宜周祈明賞罰以昭勸懲事

兩廣總督李棲鳳（順治十七年二月六日）

72 為密陳一得之愚事

內閣中書舍人楊鵬舉（順治十七年二月十日）

74 為塘報查審賊情事

閩安鎮副總兵韓尚亮（順治十七年二月十一日）

76 為軍務事

江南江西總督郎廷佐（順治十七年二月十六日）

77 為覆查越獄名數並失職各官職名具奏事

蘇松巡按御史 順治十七年二月二十六日

78 為恭報微職到汛日期事

隨征江南右路總兵劉芳名（順治十七年二月二十七日）

79 為確查舟山從賊將領事

浙江總督趙國祚（順治十七年三月）

83 為再報近日賊鯨南遁情形事

浙江總督趙國祚（順治十七年三月四日）

85 為遠調之逃兵等事

山西巡撫白如梅（順治十七年三月十八日）

87 為密陳請旨事

閩浙總督趙國祚（順治十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89 為奏銷事

戶部尚書車克（等）（順治十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90 下諭諸將領官兵

延平郡王鄭成功（永曆十四年四月）

91 傳諭前鎮

延平郡王鄭成功（永曆十四年四月）

92 行令各水師將領

延平郡王鄭成功（永曆十四年四月）

93 為議罪行賞事

佚名（永曆十四年四月）

94 為詳慎查明撥調兵馬事

漕運總督蔡士英（順治十七年四月）

96 為塘報事

浙江總兵張承恩（順治十七年四月二十日）

98 為稟報事

浙江總兵張承恩（順治十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99 為解驗投誠事

浙江按察司孟泰（順治十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101 為稟報事

寧紹兵備僉事荊世爵（順治十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102 為稟報事

寧紹台總兵張承恩（順治十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103 為解驗投誠事

溫州總兵尚好仁（順治十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104 為考績務綜其要策貴澄其源敬陳一得以襄治平以固封疆事

浙江總督趙國祚（順治十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107 議殺虜功次

佚名（永曆十四年五月）

109 為再報海寇緊急並陳揚州情形事

漕運總督蔡士英（順治十七年五月）

118 為備報颶散逆鯨並述擒獲各犯口供事

浙江總督趙國祚（順治十七年五月六日）

134 為邊海馳剿正殷營馬缺額甚多移請咨發以資征戰事

福建巡撫徐永禎（順治十七年六月十四日）

135 為奸徒違禁被獲汛守疏縱莫逃相應特疏糾參事

兩廣總督李棲鳳（順治十七年六月十五日）

139 為塘報事

廣東巡按御史張問政（順治十七年六月十七日）

147 為塘報閩賊突犯情形事

廣東巡按御史張問政（順治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152 為陞官事

吏部（順治十七年七月八日）

153 為征剿鄭逆必以大帥為先尤以足餉安民為本然後攻取可施海波可平事

江南江西總督郎廷佐（順治十七年七月十八日）

156 為欲平巨寇須辦全力謹謬陳情形事

浙江提督田雄（順治十七年七月二十八日）

159 為謀反情真罪狀昭露乞迅擒弭亂事

福建總督李率泰（順治十七年八月九日）

162 為遵旨會議事

廣東巡撫董應魁（順治十七年十一月四日）

163 為荒徼勢有可圖亟宜乘機獎勵以鼓勵遐方事

兵部尚書梁清標（等）（順治十七年十二月）

165 為報明查獲洋貨事

刑部尚書覺羅雅布蘭（順治十八年）

169 為審供自邁和尚處所事

江寧將軍（順治十八年）

171 為呈報漳州城陷時官員清冊事

福建總督（順治十八年）

175 為拿解鑽營生員舉人同領逆資事

福建巡按御史（順治十八年）

180 為報名捉獲等事

刑部尚書覺羅雅布蘭（順治十八年）

182 為遵旨會審事

鎮守江南總管哈哈木（等）（順治十八年）

194 為陳南北機宜事

張煌言（永曆十五年）

195 代延平王嗣子告諭將士

盧若騰（永曆十五年）

196 為恭報靖藩官兵起行日期事

平南王尚可喜（順治十八年二月十五日）

197 為象邑重圍已解官兵固守全城並將近日逆艘南遁堵剿獲捷情形事

浙江總督趙國祚（順治十八年三月八日）

203 頒行各官將領官兵家眷開墾條款

延平郡王鄭成功（永曆十五年五月）

205 為審取口供據實題明請旨事

浙江總督趙國祚（順治十八年七月十日）

212 招撫鄭成功部下建功來歸詔

清世祖（順治十八年閏七月十三日）

213 為閩寇飄突靡常官兵堵剿罔懈事

戶部尚書車克（等）（順治十八年八月十五日）

218 為遵旨回奏事

兩廣總督李棲鳳（順治十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226 為密陳進取應行事宜事

浙江總督趙國祚（順治十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230 諭兵刑二部

清世祖（順治十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230 為奉差事竣謹陳管見事

兵部（順治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232 為移問事

兵部員外郎靳輔（等）（順治十八年十二月十日）

232 為海上差官至省真偽未敢盡信密陳往來情由事

福建總督李率泰（順治十八年）

233 為塘報事

閩浙總督（順治）

235 為恭報叛產在庫銀兩事

戶部尚書車克（等）（順治）

236 為簡舉真正王妃王子如虛反坐事

刑部尚書圖海（等）（順治）

238 為朝審事

福建巡撫佟國器（順治）

239 為首獲叛逆公審已確請旨正法事

江南江西總督馬國柱（順治）

242 為報舟山將官投誠事

佚名（順治）

244 為大兵進閩支用浙餉數目合先具報以備查核事

戶部尚書交羅郎丘（等）（順治）

246 為密報海鯨突犯沙埕備查確實情形謹據實糾參仰祈敕部議處事

福建巡撫宜永貴（順治）

248 為確核舊鎮失利之原實由以肅軍法事

刑部尚書（順治）

250 為拿獲奸細事

刑部尚書圖海（等）（順治）

254 票擬王益朋參馬進寶疏旨意

佚名（順治）

254 為密奏微臣荷恩鑒有謹罄竭愚情仰祈恩全回旗事

江南提督馬進寶（順治）

256 為報恢復舟山功次事

佚名（順治）

258 為報會勦揭陽閩寇事

佚名（順治）

260 為移問事

佚名（順治）

262 為恭報梅勒章京統領官兵星赴溫郡援勦以固疆圉事

平南將軍趙國祚（順治）

263 敕諭固山額真郎載等鎮守福建

清世祖（順治）

264 為報防範海盜情形事

浙江總督（順治）

270 為殲剿閩省盜賊在事武職各官止議獎賞難以議敘事  
佚名（順治）

274 為報捷功事  
佚名（順治）

276 為潮州新設水師事  
佚名（順治）

278 為議覆海逆事  
佚名（順治）

279 為鄭成功崇明潰敗事  
佚名（順治）

281 為報船隻遭風受損事  
佚名（順治）

283 為擒剿賊犯事  
閩浙總督（順治）

286 為開列有功各官事  
閩浙總督（順治）

287 為奉差誤旨致延寇患密疏具陳敕發勘問以察實情事  
兵部尚書張秉貞（順治）



288 為全閩安危事

閩浙總督（順治）

289 為復設鳳陽巡撫事

佚名（順治）

291 為滅海賊及表功績事

江南總督（順治）

293 為剿海賊事

江南總督（順治）

294 為塘報剿滅逆賊據實報聞事

淮揚巡按御史姜金胤（順治）

295 為塘報擒獲逆賊捷功事

浙江總督張存仁（等）（順治）

296 為恭報收復崇明事

江南總督洪承疇（順治）

297 為江東聚叛愈勝浙省關係匪輕懇速發兵以除妖魍以靖海宇事

浙江總督張存仁（等）（順治）

298 為李成棟吳勝兆擾民事

江南總督洪承疇（順治）